

苏州近岸蛋白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苏州近岸蛋白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已于2023年3月22日以电子邮件的形式发出会议通知，于2023年3月24日上午11:00在公司会议室通过线上会议的方式召开。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李德彬先生主持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到出席监事3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苏州近岸蛋白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全体与会监事经认真审议和表决，形成以下决议：

（一）《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

议案表决情况：本议案有效表决票3票，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

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事项，内容及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定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置换时间距募集资金到账时间未超过6个月，本次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没有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综上，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披露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公告》。

特此公告。

苏州近岸蛋白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3年3月25日